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創新及科技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二十樓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20/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電話 Tel: 3655 5607

圖文傳真 Fax: 3153 2664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委員會秘書  
冼柏榮先生

電郵

冼先生：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8年11月12日會議要求提供的資料**

在2018年11月12日的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有委員要求提供有關兩個建議在2019至20年度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10電腦化計劃下的整體撥款涵蓋的項目的補充資料。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提供的資料如下：

(一) 提升漁業巡邏及執法系統

漁業巡邏及執行系統協助漁護署執法人員根據香港法例第171章《漁業保護條例》執行巡邏和執法職責，包括於海上巡邏及打擊從事非法捕魚的漁船。

項目的主要工作包括系統升級、更換過時軟件及流動裝置、加入本地漁船登記冊的資料和功能及加強與漁護署檢控管理系統的數據互通介面。

(二) 重新開發植物及除害劑發牌系統

植物及除害劑發牌系統協助漁護署職員根據香港法例第133章《除害劑條例》、香港法例第207章《植物(進口管制及病蟲害控制)條例》、香港法例第60章《進出口條例》執行發牌及/或執法的職責以及根據香港法例第490章《植物品種保護條例》處理植物品種權利申請的工作。

項目的主要工作包括重新開發現有的系統、更換過時軟件及提升牌照處理和報表功能。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任雅玲

代行)

2018年12月5日